

证券代码：839410

证券简称：普泰环保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西安益维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同意西安益维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（2024）514号）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,016,064股，每股面值1.00元，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7.47元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,999,998.08元。该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4月26日全部到位，缴存于中国银行西安边家村支行的专用账户（账号：103311359911）。2024年5月11日，陕西方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“陕方悦验字【2024】001”《验资报告》，确认募集资金到账。

二、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，保护投资者权益，公司按照相关规定，严格遵照发行方案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，不存在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或相关关联方挪用或占用资金的情况。针对公司2023年第一次股票发行，公司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银行西安边家村支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三方监管协议》”）。《三方监管协议》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及其他相关规定，《三方监管协议》的履行不存在问题。

三、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，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，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，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。

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本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1.00元。公司于2025年2月24日发布公告《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[2025-005]》，注销时将11.00元转至基本户（转账金额6.00元、手续费5.00元，共计11.00元）。

四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、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。

五、 备查文件

《西安益维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西安益维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8日